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

網址：www.upi.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upi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 第二次中期業績公佈

United Pacific Industries Limited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或「董事」) 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135,490	286,249
銷售成本		(125,707)	(244,786)
毛利		9,783	41,463
其他收入		552	61,033
利息收入		3,535	87
銷售及分銷成本		(3,948)	(12,106)
行政成本		(32,350)	(37,754)
財務成本	4	(3,674)	(814)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1	1,024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1	17,349	9,583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7,729)	61,492
所得稅開支	6	(2,539)	(11,581)

* 僅供識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期／年內(虧損)／溢利		(10,268)	49,91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淨額	9	—	(228,670)
期／年內虧損		(10,268)	(178,759)
每股(虧損)／盈利	8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0.89) 港仙	(16.78) 港仙
攤薄		(0.89) 港仙	(16.31) 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0.89) 港仙	4.69 港仙
攤薄		(0.89) 港仙	4.60 港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不適用	(21.47) 港仙
攤薄		不適用	(20.91)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內虧損		(10,268)	(178,759)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認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虧損 (扣除稅項)		—	(53,143)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於一間海外聯營公司之權益產生之 匯兌差額	11	(8,569)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871)	(838)
於股權內確認之現金流量對沖虧損		—	(361)
現金流量對沖重新轉至損益表		—	7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虧損		—	(957)
出售類別之已實現匯兌差額重新轉至 損益表		—	57,1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重新轉至損益表		—	1,702
期／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9,440)	4,2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9,708)	(174,5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62	4,362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1	144,596	150,23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37	237
		148,895	154,833
流動資產			
存貨		13,867	18,18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58,267	96,44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0,413	287,181
		372,547	401,80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8,695	62,023
計息銀行借款		—	6,020
融資租賃承擔		—	9
應付稅項		10,642	13,174
		59,337	81,226
流動資產淨值		313,210	320,5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2,105	475,410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4	—	73,101
遞延稅項負債		381	—
		381	73,101
資產淨值		461,724	402,30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33,171	116,087
儲備		328,553	286,2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461,724	402,309

附註：

1. 一般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本公司宣佈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九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此更改是為了使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因此，我們的第二份中期業績覆蓋十二個月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期間。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採納中期財務報表附註2所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

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按年度基準所呈報之資產與負債以及收入與開支之金額。實際結果有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編製及呈列本期間及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開始之財務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¹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所有宣告將於宣告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段期間在本集團會計政策中採納。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分類資料乃根據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以供其決定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之資源分配及評估該等組成部分之表現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編製。

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作內部呈報之主要分類為：以原設備製造(OEM)及電子製造服務(EMS)為基準承包生產大量電力相關及電動／電子產品(「承包生產」)；製造、採購及分銷一系列手工、草坪及園藝工具(「工具」)；採購及組裝磁鐵工具及產品，包括提供以磁鐵作基準之工作方案(「磁性設備技術」)；製造、組裝及採購精密測量工具(「精密測量」)；以及製造電子消費品(「消費電子產品」)。於該日，本公司出售其於品頂環球控股有限公司(「PGH」)及Pantronics Holdings Limited(「PHL」)之全部股權。PGH為工具、磁性設備技術及精密測量分類之控股公司，而PHL為承包生產分類之控股公司。

於報告日，只餘下一項業務分類－消費電子產品，作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礎。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所供應貨物之發票總值減去折扣及退貨。

	消費電子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收益	
外部客戶	135,490
各類業務間之收益	—
	<u>135,490</u>
稅前虧損	
分類虧損	(5,420)
財務抵免淨額	210
	<u>210</u>
可報告分類虧損	<u>(5,210)</u>

	消費電子產品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收益			
外部客戶	286,249	875,395	1,161,644
各類業務間之銷售	—	7,210	7,210
	<u>286,249</u>	<u>882,605</u>	<u>1,168,854</u>
除稅前(虧損)/溢利			
分類經營溢利	19,298	68,447	87,745
重組成本	—	(4,112)	(4,11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	4,016	4,016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附註10)	—	(170,283)	(170,283)
財務成本淨額	(287)	(5,955)	(6,242)
	<u>(287)</u>	<u>(5,955)</u>	<u>(6,242)</u>
可報告分類溢利/(虧損)	<u>19,011</u>	<u>(107,887)</u>	<u>(88,876)</u>

本集團經營分類所呈報總額與本集團於中期財務報表內呈報之主要財務數據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收益	135,490	1,168,854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82,605)
總收益	<u>135,490</u>	<u>286,249</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報告分類虧損	(5,210)	(88,876)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024	—
未分配企業融資(扣除)／抵免淨額	(348)	87
未分配企業(成本)／抵免	(20,544)	32,81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7,349	9,583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分類虧損	—	(107,887)
除稅前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u>(7,729)</u>	<u>61,492</u>

未分配企業成本／(抵免)主要包括收購宇錡的議價購買收益、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法律及專業費用、匯兌差額及辦公室租金。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交付貨品及／或服務予客戶的地區劃分之外來客戶收益分析：

按地區市場劃分之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大陸	225	1,011	—	26,913	225	27,924
香港(註冊地點)	271	328	—	6,293	271	6,621
	496	1,339	—	33,206	496	34,545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88,741	215,351	—	148,223	88,741	363,574
英國(「英國」)	26,239	24,593	—	264,125	26,239	288,718
澳洲	931	2,847	—	131,185	931	134,032
法國	—	—	—	93,285	—	93,285
其他	19,083	42,119	—	205,371	19,083	247,490
	135,490	286,249	—	875,395	135,490	1,161,644

4.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計息銀行借款及 銀行透支之利息	41	364	—	1,480	41	1,844
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 (附註14)	3,633	450	—	—	3,633	450
退休福利承擔之利息	—	—	—	4,922	—	4,922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	—	—	308	—	308
	<u>3,674</u>	<u>814</u>	<u>—</u>	<u>6,710</u>	<u>3,674</u>	<u>7,524</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98	2,356	—	9,730	1,298	12,086
攤銷經營租賃之						
租賃款項	—	—	—	17	—	1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虧損	(86)	(474)	—	9	(86)	(465)
存貨減值虧損/(減值虧損						
撥回)	220	1,236	—	(450)	220	786
利息收入	(3,535)	(87)	—	(755)	(3,535)	(842)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125,707	244,786	—	590,883	125,707	835,669
退休福利計劃扣除						
本期服務成本	—	—	—	2,092	—	2,092
行政成本	—	—	—	2,054	—	2,054
從其他全面收益重新轉入						
之現金流量對沖	—	—	—	712	—	712
重組成本	—	—	—	4,112	—	4,112

6. 所得稅開支

期／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期所得稅						
香港：						
期間／年度撥備	—	1,530	—	1,616	—	3,146
本期所得稅						
海外：						
期間／年度撥備	3,088	4,707	—	6,972	3,088	11,679
過往年度(超額 撥備)／撥備不足	(930)	5,344	—	—	(930)	5,344
	<u>2,158</u>	<u>10,051</u>	<u>—</u>	<u>6,972</u>	<u>2,158</u>	<u>17,023</u>
	<u>2,158</u>	<u>11,581</u>	<u>—</u>	<u>8,588</u>	<u>2,158</u>	<u>20,169</u>
遞延稅項	<u>381</u>	<u>—</u>	<u>—</u>	<u>(5,342)</u>	<u>381</u>	<u>(5,342)</u>
	<u><u>2,539</u></u>	<u><u>11,581</u></u>	<u><u>—</u></u>	<u><u>3,246</u></u>	<u><u>2,539</u></u>	<u><u>14,827</u></u>

由於本集團並無預期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未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而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根據各司法權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當地現行稅率計算。

預扣稅項乃於宣派期／年內未分配盈利時就一間聯營公司分配溢利按20%（二零一四年：20%）稅率徵收。

7. 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a)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0,26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虧損分別178,759,000港元及178,385,000港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49,919,551股(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1,065,202,417股及1,093,467,562股)計算。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經調整虧損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間/年度虧損	(10,268)	(178,759)
加：可換股債券的推算利息開支	—	450
減：推算利息稅項影響	—	(76)
	<u>(10,268)</u>	<u>(178,38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之計算如下：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於十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160,871,287	1,007,443,153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認購股份	—	71,088,634
已獲行使購股權的影響(附註(i))	2,028,767	98,630
換股權的影響	447,497	—
庫存股份	(13,428,000)	(13,428,000)
於九月三十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49,919,551</u>	<u>1,065,202,417</u>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0.89)</u>	<u>(16.78)</u>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於十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160,871,287	1,007,443,153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認購股份	—	71,088,634
已獲行使購股權的影響(附註(i))	2,028,767	98,630
換股權的影響	447,497	—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目下視為發行股份之影響	—	7,232,799
本公司可換股債券項目下視為發行股份之影響	—	21,032,346
庫存股份	<u>(13,428,000)</u>	<u>(13,428,000)</u>
於九月三十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49,919,551</u>	<u>1,093,467,562</u>
每股攤薄虧損(港仙)(附註(ii))	<u>(0.89)</u>	<u>(16.31)</u>

附註：

- (i) 與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目下已行使購股權有關。
- (ii)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報告期末並無具攤薄潛力之股份。

(b)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持續經營業務應佔虧損10,268,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為1,149,919,551股進行。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自持續經營業務溢利分別49,911,000港元及50,285,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分別為1,065,202,417股及1,093,467,562股進行。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經調整(虧損)/溢利的計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期/年內(虧損)/溢利	(10,268)	49,911
加：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支出	—	450
減：推算利息支出的稅務影響	—	(76)
	<u>(10,268)</u>	<u>50,285</u>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u>(0.89)</u>	<u>4.69</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u>(0.89)</u>	<u>4.60</u>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為報告期末並無具攤薄潛力之股份。

(c)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應佔虧損228,670,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為1,065,202,417股及1,093,467,562股進行。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u>—</u>	<u>(21.47)</u>
每股攤薄虧損(港仙)	<u>—</u>	<u>(20.91)</u>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完成出售其於PGH及PHL（統稱「出售集團」）之100%股權，扣除適用直接出售成本及償還股東貸款後，淨代價分別為6,600,000港元及155,000,000港元，須以現金支付。

出售集團之收入、業績及現金流量如下：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3	875,395
銷售成本		<u>(590,883)</u>
毛利		284,512
其他收入		4,923
利息收入		75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44,197)
行政成本		(76,079)
重組成本	5	(4,112)
財務成本	4	(6,71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4,016
從其他全面收益重新轉入之現金流量對沖		(712)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10	<u>(170,283)</u>
		(107,887)
出售虧損淨額		<u>(117,537)</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稅前虧損		(225,424)
所得稅開支		<u>(3,246)</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淨額		<u><u>(228,670)</u></u>

10.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鑒於PGH集團之代價2,500,000美元遠低於其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已就PGH集團之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非流動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各類別資產確認之總減值虧損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可收回金額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減值虧損 千港元 (經審核)
PGH集團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050	—	155,050
商譽	2,491	—	2,491
其他無形資產	65	—	6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12,677	—	12,67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49	749	—
遞延稅項資產	46,150	46,150	—
存貨	261,433	261,433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29,355	229,355	—
現金及銀行結餘	73,026	73,026	—
	<u>780,996</u>	<u>610,713</u>	<u>170,283</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值虧損已按可收回款項與PGH集團之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計算。減值虧損已分配至PGH集團每個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非流動資產如下：

	經營分部				總計
	工具	精密測量	技術	企業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類別：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18	25,500	3,587	98,745	155,050
商譽	—	2,491	—	—	2,491
其他無形資產	65	—	—	—	6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12,677	—	12,677
	<u>27,283</u>	<u>27,991</u>	<u>16,264</u>	<u>98,745</u>	<u>170,283</u>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新台幣(「新台幣」) 513,728,077元(相當於130,720,000港元)向合共控制宇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宇錡」) 28.84%股權的40名獨立人士(「賣方」)收購宇錡的28.84%股權。賣方然後使用交易所得款項認購本公司按相同代價發行的147,428,134股新股份。收購宇錡的現金代價乃全部由一項過渡性貸款提供資金，而該項過渡性貸款已由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款項悉數清償。實質上，本公司向賣方發行了本公司股份，以換取彼等於宇錡的權益。因此投資宇錡的實際成本按新發行股份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市值95,829,000港元計算。收購直接產生的開支為720,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應佔宇錡資產淨值之公允值如下：

	千港元 (經審核)
宇錡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56
供轉售的骨灰匣壁龕及墓地	570,82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6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639
其他金融資產	6,65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468
應付貿易賬款	(17,278)
預收款項	(32,202)
其他應付款項	(8,537)
非控股權益	(15,518)
遞延稅項負債	(3,023)
	<u>544,344</u>
資產淨值之 28.84%	<u><u>156,989</u></u>
支付方式	
本公司已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向賣方宇錡發行之股份	95,829
直接應佔開支	720
議價購買收益	60,440
	<u><u>156,989</u></u>

宇錡在台灣從事殯葬服務，該業務對本集團而言是一項全新業務。為進軍具有增長潛力的殯葬市場及令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多元化，管理層決定投資宇錡。

議價購買收益主要來源於磋商階段至收購完成期間宇錡產生的溢利，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待出售的骨灰匣壁龕及墓地的公允值超出其於該日的賬面值之部份及認購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之市價為0.65港元，大幅低於釐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八日之認購協議項目下推算認購股份數目所用的認購價0.887港元。

千港元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變動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一日	—
收購時應佔宇錡資產淨值	156,989
匯兌調整	(1,706)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9,583
已宣派股息	(14,632)
	<hr/>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經審核)	150,234
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附註)	1,02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7,349
匯兌調整	(8,569)
已宣派股息	(15,442)
	<hr/>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44,596</u>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宇錡之已發行普通股由176,000,000股增至181,294,000股。本集團並無就其按每股股份新台幣15元發行的新普通股的應佔比例認購。因此，本集團於宇錡之股本權益由28.84%攤薄至28%。由於緊隨新股份發行後，本集團應佔宇錡之資產淨值超過本集團原本應佔宇錡之資產淨值，故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確認攤薄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1,024,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業務 架構形式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 營業地點	股本面值	本集團 所持股本 面值比例
宇錡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新台幣 1,812,940,000元	28%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起有關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41,532	22,493
流動資產	<u>609,967</u>	<u>617,691</u>
總資產	<u>651,499</u>	<u>640,184</u>
流動負債	(117,295)	(100,947)
非流動負債	<u>(2,828)</u>	<u>(3,016)</u>
總負債	<u>(120,123)</u>	<u>(103,963)</u>
非控股權益	<u>(14,961)</u>	<u>(15,297)</u>
資產淨值	<u><u>516,415</u></u>	<u><u>520,924</u></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u><u>144,596</u></u>	<u><u>150,234</u></u>
銷售額	<u>110,074</u>	<u>52,455</u>
期間溢利	<u>61,671</u>	<u>33,228</u>
其他全面收益	<u>(30,602)</u>	<u>(5,915)</u>
全面收益總額	<u>31,069</u>	<u>27,313</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稅後)	<u><u>17,349</u></u>	<u><u>9,583</u></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37,518	70,890
61至90日	303	96
91至120日	—	—
120日以上	887	5,997
	<u>38,708</u>	<u>76,983</u>

本集團視乎其貿易客戶之信貸狀況及地理位置而給予彼等30至120日(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30至120日)之信貸期。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60日	16,525	22,092
61至90日	5,498	4,577
90日以上	4,041	8,636
	<u>26,064</u>	<u>35,305</u>

14.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本公司向 King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發行本金額為 77,000,000 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不計息，除非本公司於到期時贖回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在此情況下，未轉換之可換股債券將按 365 天基準以 2% 之年利率計息。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個部份：負債部份及權益部份。權益部份呈列為權益中「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一項。根據獨立估值師豐盛評估有限公司所釐訂，負債部份於初步確認時之實際利率為每年5%。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按每股0.47142港元之轉換價全數轉換為每股0.10港元的本公司股份。因此，合計163,336,303股每股0.10港元普通股獲配發及發行。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賬面值	77,000
權益部份	<u>(4,349)</u>
	72,651
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支出(附註4)	<u>450</u>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負債部份(經審核)	73,101
可換股債券推算利息支出(附註4)	3,633
行使換股權	<u>(76,734)</u>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負債部分(未經審核)	<u><u>—</u></u>

15. 股本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法定：				
於十月一日及 九月三十日	<u>1,500,000,000</u>	<u>150,000</u>	<u>1,500,000,000</u>	<u>1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十月一日	1,160,871,287	116,087	1,007,443,153	100,744
股份認購	—	—	147,428,134	14,743
已行使購股權	7,500,000	750	6,000,000	600
已行使債務轉換權	<u>163,336,303</u>	<u>16,334</u>	—	—
於九月三十日	<u>1,331,707,590</u>	<u>133,171</u>	<u>1,160,871,287</u>	<u>116,087</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宣佈，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九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述更改是為了使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一致，該附屬公司賬目之財政年度結算日根據法例須定為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認為，該更改將有助本公司籌備及更新其財務報表作為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之用。

由於財政年度結算日的更改，本公司公佈其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報告期間」）的第二次中期業績。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135,5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286,2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下跌 52.7%。

與二零一四年同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49,900,000 港元相比，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10,300,000 港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營業額的大幅減少及所產生的虧損乃主要由於一名主要客戶的需求減少，導致銷售減少及本集團毛利率下降。

於報告期間，材料成本維持相對穩定，而人民幣兌美元的貶值對成本產生輕微正面影響。然而，由於經濟規模減少導致營業額下跌，本集團的毛利率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的 14.5% 大幅下跌至 7.2%。

行政成本為 32,4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37,800,000 港元）。

業務回顧

消費電子領域的增長速度緩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投放更多精力於效率提升及風險控制，並繼續優化生產力。同時，本集團繼續因應市場趨勢及宏觀經濟環境調整發展計劃及業務組合，亦實行審慎的財務策略以保護股東的長遠價值。

儘管美國經濟出現溫和復甦，在全球經濟的不明朗因素籠罩下，整體市場狀況仍然脆弱。在多個國家製造活動普遍放緩的情況下，消費電子領域的增長勢頭亦受阻。在這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本集團的目標仍為擴大收益基礎從而為更穩定的長遠發展鋪路。

消費電子分支線(雅富實業)(「分支線」)

與過往幾年相比，報告期間因需求呆滯而充滿挑戰。於報告期間，銷售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52.7%至135,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286,200,000港元)。下跌主要是由於向一名主要客戶的銷售下降，該客戶過去委託本集團生產嬰兒監視產品。

OEM廠商之間的激烈競爭亦為分支線業務低迷的主因之一。業務量的銳減使分支線的毛利率減少。

地理分佈維持穩定，成熟市場覆蓋率穩健。分支線仍然依賴於美國市場，其於報告期間貢獻佔總銷售額65.5%，而英國則佔總銷售19.4%。

分支線核心嬰兒監視產品業績穩健，但寵物系列銷售低於預期，亦為收益下跌的部分原因。本集團正積極與現有及新客戶尋求市場及其他業務發展機會，亦正針對客戶需求推行產品創新及開發。多元化計劃正在分階段實施以推動新發展。

本集團面對雙重影響，一方面來自經濟增長放緩，另一方面來自OEM廠商之間的競爭愈演愈烈。為應對該項挑戰，本集團正穩步實行其業務擴展及產品多元化計劃。

日常開支隨銷售營業額之下跌而減少。人民幣平均匯率於過往幾年維持穩定。而因大部分收入以美元計值，而主要開支以人民幣計值，故八月中旬匯率急跌接近5%為本集團帶來輕微積極影響，報告期間材料成本與生產量的比例維持穩定。

業務發展

本集團持有宇錡28%權益，該公司為一間在台灣的殯葬服務公司。此項業務擴展讓本集團將業務組合進軍至具可觀盈利潛力之範疇。

宇錡在台北經營三個骨灰匣壁龕塔及一個戶外墓園。其收益大部分源於銷售骨灰匣壁龕及墓地。宇錡於報告期間的業務維持穩定，並向本集團貢獻溢利17,300,000港元。

展望

全球消費電子製造業繼續面臨充滿挑戰的市場狀況。本集團致力維持多元化業務組合以迎合不斷變化的市場趨勢，同時通過提升產品及服務配合營銷投入以擴大其現有業務的市場佔有率。為控制製造成本，本集團將投入更多精力於提升生產效率及策略性採購。

憑藉先進的技術、主導性的整合能力及出色的產品，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提升其產品組合及把握新的發展機會。本集團相信，其可在產業整合下爭奪更多市場份額。

電子商務的發展為銷售及營銷以及業務開展方式帶來巨大變化。本集團將研究及利用此新平台以針對客戶的研究及開發以進行更具針對性的市場推廣，從而更充份利用內部資源。本集團對瞬息萬變的市場及技術更新會保持高度警覺，乃因其認為創新是維持及擴展業務的方法。

全球脆弱之經濟以及急劇的競爭將對本集團的利潤率造成影響，但本集團將利用其大量現金尋求具良好回報潛力及可帶來持續性收入的投資機會。本集團將集中投放資源至具增長潛力的領域，從而打造良好均衡之盈利及地理組合。董事會相信，儘管亞洲經濟雖然出現部分放緩，仍會持續增長，而因此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把握在區內亞洲發展之機會，繼續承傳使命為股東帶來長遠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就其整體業務採納審慎的融資及財務政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300,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287,200,000港元)。總現金淨額(即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借款)為300,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208,100,000港元)。大部份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港元」)。由於具備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履行其業務之財務責任。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為461,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402,300,000港元)，而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628%(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495%)。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面值77,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按換股價0.47142港元悉數兌換為每股0.10港元之股份，163,336,303股股份已獲發行。本集團之淨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零)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多數以港元、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考慮到該等貨幣之間的匯率相對穩定，本集團認為相應面對的人民幣與新台幣匯率波動的風險不大。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或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檢討經濟狀況及其外匯風險情況，以及積極監控外匯風險以儘量減少任何不利匯率變動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全球僱用約380名僱員(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500名僱員)。

員工之薪酬政策乃根據相關行業之整體指引釐定。本集團亦已為其各類僱員採納若干花紅計劃、購股權計劃、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計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會定期予以檢討，並與個別員工之表現及資格以及當前市況保持一致。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成員包括胡競英女士(主席)、黃河清博士及藍彥博先生。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彼等認為此等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無)。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upi.com.hk及www.irasia.com/listco/hk/upi)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中期報告亦即將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Kelly Lee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Kelly Lee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拿督Choo Chuo Siong及孫日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河清博士、藍彥博先生及胡競英女士。

* 僅供識別